

#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18 证券简称:嘉凯城 公告编号:临2015-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11年8月16日至2015年1月5日	4.74	1838	1.02
中信丰悦(大连)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0	0	0	0
其它方式		0	0	0	0
	合计		4.74	1838	1.02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总股本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信丰悦(大连)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750	2.08	1920	1.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50	2.08	1920	1.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减持期间中信丰悦(大连)有限公司买入本公司股份8万股。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未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中信丰悦(大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减持不存在履行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事项。

### 三、备查文件

《中信丰悦(大连)有限公司关于减持嘉凯城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七日

#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356

股票简称:恒丰纸业

债券代码:110019

债券简称:恒丰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5-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于2014年1月20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人民币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资金划出募集资金专户之日起至资金划回至募集资金专户止),详见2014年1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05。2014年1月23日公司共计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出7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14年1月6日,公司已按承诺将实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归还款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保荐代表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又为公司节约了财务费用。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七日

#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天津地铁5号线工程信号系统项目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机电 公告编号:临2015-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4年12月与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天津地铁5号线工程信号系统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叁亿零伍仟玖佰陆拾万元(¥310,052,960元),合同工期三年,2015年12月第一期投入运营,2016年12月第二期投入运营,2017年12月第三期投入运营。

由于项目周期较长,工期的变化,将影响公司收入的确认时间;同时也存在因材料价格波动、税率、税款及汇率等因素而影响合同收入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的介绍

1.甲方:天津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兴耀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吴家窑大街36号

主营业务:组织和管理城市轨道交通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设计、监理、运营;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房地产开发;市政工程及前期服务;建材生产与销售服务;商品房销售、自有房屋租赁。

2.乙方:本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丽春

注册资本:307,918,108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号双城国际4号楼17层

主营业务:轨道交通业务、股权投资业务、半导体节能材料业务

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天津地铁5号线工程信号系统总承包合同

合同金额:人民币叁亿零伍仟玖佰陆拾万元(¥310,052,960元)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将对公司2013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2014年1-12月预计实现营业收入2,196.96万元,同比增长1.96%。

五、其他相关说明

备查文件目录: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7日

#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事宜后续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15-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3年5月30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签署相互担保协议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详见2013年5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内容,本公司为紫江集团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7亿元,紫江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5亿元,该担保的后续进展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紫泉饮料工业有限公司为紫江集团向上海农商银行发行申

请6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分两笔进行,分别为30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期限为2015年1月6日至2015年9月25日,利率为一年期基准利率。该项担保为原担保到期后的续保。

截至目前,公司为紫江集团提供担保51,480万元,占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4.08%,紫江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27,438.79万元,为公司债券提供担保83.85亿元。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

#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事宜后续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编号:临2015-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于2013年5月30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签署相互担保协议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详见2013年5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内容,本公司为紫江集团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7亿元,紫江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15亿元,该担保的后续进展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紫泉饮料工业有限公司为紫江集团向上海农商银行发行申

请6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分两笔进行,分别为3000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期限为2015年1月6日至2015年9月25日,利率为一年期基准利率。该项担保为原担保到期后的续保。

截至目前,公司为紫江集团提供担保51,480万元,占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4.08%,紫江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27,438.79万元,为公司债券提供担保83.85亿元。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8日

# 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九 公告编号:临2015-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14号)核准,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19,880,119股,新增股份已于2014年11月21日在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42,092,262股增加至461,972,381股。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14号)核准,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19,880,119股,新增股份已于2014年11月21日在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